

证券代码：830971

证券简称：科特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月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蒋京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三剑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马三剑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

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043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8.60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蒋京东女士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蒋京东女士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618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5.21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蔡惠英女士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蔡惠英女士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78,37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036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杭兴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杭兴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政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李政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 LAI XI YI, THEODORA 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 LAI XI YI, THEODORA（黎曦怡）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顾建平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顾建平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容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徐容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 CAO YESHI 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，提名 CAO YESHI（曹业始）先生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相关情况已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，公告编号 2020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3日